

# 統計通報-111 年臺南市消防緊急救護服務情形

## ◇ 前言

緊急救護的目的在於當民眾遇有意外創傷或疾病時，經向 119 求救後，派遣救護人員迅速前往現場，立即給予專業而有效的急救處置，在穩定傷病情後，迅速送達就近適當醫療機構接受進一步的醫療。

緊急救護服務範圍為下列情形：(一)因災害或意外事故急待救護者；(二)路倒傷病無法行動者；(三)孕婦待產者；(四)其他緊急傷病者。隨著各種天然災害、交通事故及意外事件的發生，民眾對於緊急救護服務的需求提升，對此，到院前黃金時間的緊急救護效能至關重要。

本文擬分析本市緊急救護服務次數、處置與 OHCA 急救成功情形，供本市救護政策之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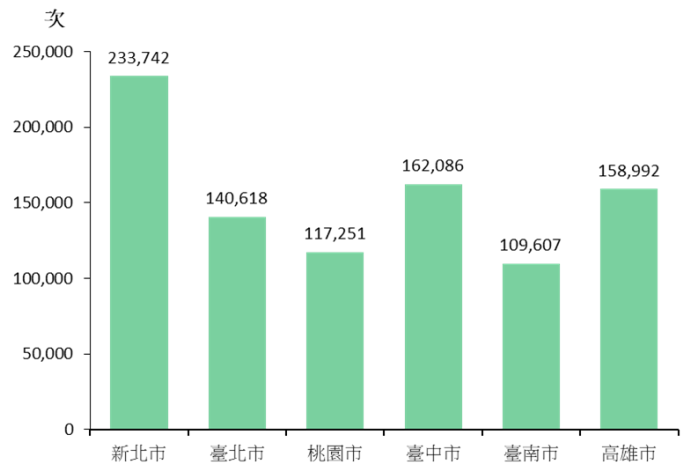
## ◇ 摘要

- 111 年六都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以新北市 23 萬 3,742 次最多，其次為臺中市 16 萬 2,086 次，本市 10 萬 9,607 最少。
- 本市近 5 年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除 109 年因疫情影響之外，呈現遞增趨勢。
- 111 年本市緊急救護出勤 10 萬 9,607 次，較上年增加 1 萬 2,264 次(12.60%)，急救送醫人次 8 萬 7,283 人次，較上年增加 9,592 人次(12.35%)，而未送醫比率 21.85%，較上年增加 0.85 個百分點。
- 111 年本市未送醫次數，其中以「有接觸未運送」2 萬 1,490 次占 89.72%最多，顯見主要係因民眾傷勢輕微可自行就醫及另有原因拒送或警察處理等致不需要運送。
- 111 年本市急救送醫人次計 8 萬 7,283 人次，本市 111 年急救送醫原因以「急病」及「車禍受傷」為主要原因，二者占急救送醫人次 65.27%。
- 111 年本市急救處置計 19 萬 6,316 項次，以「創傷處置」占 40.21%最多，其次為「心理支持」占 26.05%，「測量血糖」占 11.28%再次之。
- 111 年六都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HCA) 傷病患急救成功率，以新北市 37.92%最高，其次為臺中市 32.87%，再其次為本市 31.99%；
- 111 年六都康復出院比率，以高雄市 7.11%最高，其次為新北市 6.78%，本市為 6.36%。
- 111 年本市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HCA) 傷病患人數 1,588 人，急救成功率 31.99%，康復出院比率 6.36%。
- 近 5 年的急救成功率及康復出院比率皆逐年增加，111 年皆為近 5 年最高，顯見本市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之能力正持續提升。

## ◇ 統計結果

### 一、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急救送醫人次、未送醫比率

觀察 111 年六都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以新北市 23 萬 3,742 次最多，其次為臺中市 16 萬 2,086 次，再其次為高雄市 15 萬 8,992 次，本市 10 萬 9,607 最少。(圖 1)



本市近 5 年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除 109 年因疫情影響，民眾降低外出及前往醫院意願，減少受傷、急病等緊急救護送醫情形之外，呈現遞增趨勢。(圖 2)

111 年本市緊急救護出勤 10 萬 9,607 次，較上年 9 萬 7,343 次增加 1 萬 2,264

圖 1 111 年六都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

次(12.60%)，平均每日緊急救護出勤約 300 次，急救送醫人次 8 萬 7,283 人次，較上年 7 萬 7,691 人次增加 9,592 人次(12.35%)，而未送醫次數 2 萬 3,953 次，較上年 2 萬 438 次增加 3,515 次(17.20%)，未送醫比率 21.85%，較上年 21.00%增加 0.85 個百分點。(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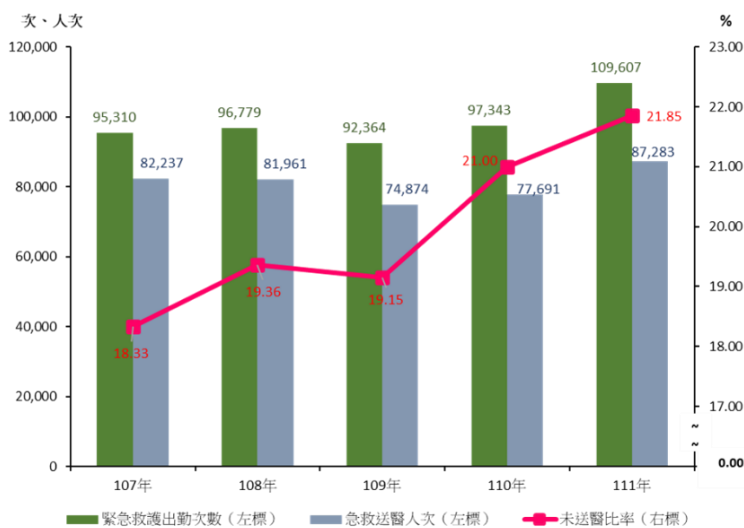


圖 2 近 5 年臺南市消防緊急救護出勤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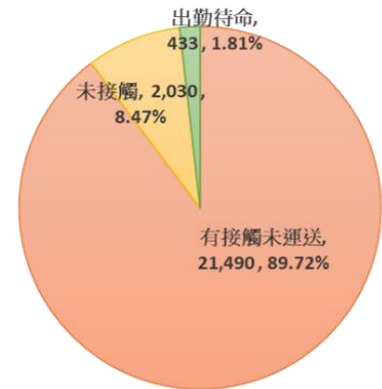


圖 3 111 年臺南市未送醫原因結構比

近 5 年本市未送醫比率呈上升趨勢，111 年本市未送醫次數再細分為「未接觸」、「有接觸未運送」及「出勤待命」<sup>1</sup>，其中以「有接觸未運送」2 萬 1,490 次占 89.72%最多，顯見主要係因民眾傷勢輕微可自行就醫及另有原因拒送或警察處理等致不需要運送。(圖 3)

<sup>1</sup> 「未接觸」：未發現、誤報、中途取消，「有接觸未運送」：拒送、警察處理、現場死亡、其他及「出勤待命」：火警、支援勤務)。

## 二、急救送醫人次之原因

111 年本市急救送醫人次計 8 萬 7,283 人次，其中非創傷類 4 萬 7,477 人次，創傷類 3 萬 9,806 人次；非創傷類以「急病」2 萬 8,668 人次占 60.38%最多，其次為「行為急症精神異常」1,336 人次占 2.81%，「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1,310 人次占 2.76%再次之；創傷類以「車禍受傷」2 萬 8,305 人次占 71.11%最多，其次為「墜落傷」679 人次占 17.16%，「一般外傷」2,072 人次占 5.21%再次之。綜上，本市 111 年急救送醫原因以「急病」及「車禍受傷」為主要原因，二者占急救送醫人次 65.27%。(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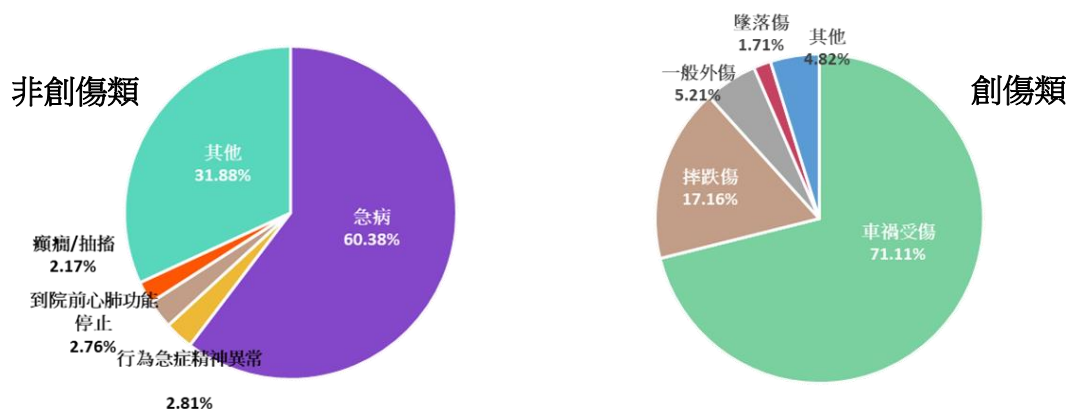


圖 4 111 年臺南市急救送醫原因結構比

## 三、緊急救護急救處置情形

緊急救護急救處置為救護人員執行緊急救護工作時之各項施救項目。111 年本市急救處置計 19 萬 6,316 項次，每位急救送醫者平均施予 2.25 項次。

處置項目中以「創傷處置」7 萬 8,930 項次(占 40.21%)最多，其次為「心理支持」5 萬 1,132 項次(占 26.05%)，「測量血糖」2 萬 2,148 項次(占 11.28%)再次之。(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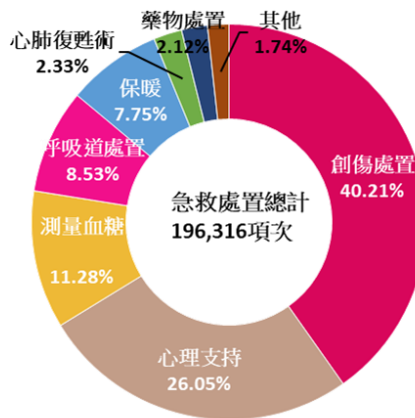


圖 5 111 年臺南市緊急救護急救處置結構比

## 四、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HCA) 傷病患急救情形

觀察 111 年六都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HCA) 傷病患急救成功率，以新北市 37.92%最高，其次為臺中市 32.87%，再其次為本市 31.99%；再觀察康復出院比率，以高雄市 7.11%最高，其次為新北市 6.78%，再其次為桃園市 6.63%，本市為 6.36%。(表 1)

表 1 111 年 6 都緊急救護 OHCA 急救成功及康復出院統計

單位：人次、%

	OHCA人數	急救成功人數	急救成功率	康復出院人數	康復出院比率
臺北市	1,914	487	25.44%	111	5.80%
新北市	2,405	912	37.92%	163	6.78%
桃園市	1,766	560	31.71%	117	6.63%
臺中市	1,944	639	32.87%	120	6.17%
臺南市	1,588	508	31.99%	101	6.36%
高雄市	1,898	586	30.87%	135	7.11%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表 2 近 5 年臺南市緊急救護 OHCA 急救成功及康復出院統計

單位：人次、%

	OHCA人數	急救成功人數	急救成功率	康復出院人數	康復出院比率
107年	1,640	298	18.17%	26	1.59%
108年	1,573	325	20.66%	24	1.53%
109年	1,420	329	23.17%	63	4.44%
110年	1,437	458	31.87%	87	6.05%
111年	1,588	508	31.99%	101	6.36%
走勢圖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111 年本市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HCA) 傷病患人數 1,588 人，急救成功人數 508 人，急救成功率 31.99%，康復出院人數 101 人，康復出院比率 6.36%，觀察近 5 年的急救成功率及康復出院比率皆逐年增加，111 年皆為近 5 年最高，顯見本市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之能力正持續提升。(表 2)

緊急救護案件勤務量繁重，救護人員的救護技能都需要與時俱進，對於緊急救護的服務品質，需要更加自我提升，本市每年皆辦理相關教育訓練課程，透過教育訓練提升救護人員到院前緊急救護之能力，共同為保護市民健康與生命一起努力。